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S/RES/846(1993)
22 June 1993

第846(1993)号决议

1993年6月22日

安全理事会第3244次会议通过安全理事会,重申其1993年3月12日第812(1993)号决议,注意到秘书长1993年5月20日的临时报告(S/25810和Add.1),又注意到卢旺达和乌干达两国政府请求沿共同边界部署联合国观察员 (S/25355、S/25356、S/25797),强调有必要阻止卢旺达战火重燃,这可能对卢旺达的局势和国际和平与安全产生不利后果,强调需要在各方于阿鲁沙将要签署的协议框架内,谈判达成政治解决,以结束卢旺达的冲突,赞扬非洲统一组织(非统组织)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努力促进这种政治解决,注意到卢旺达政府和卢旺达爱国阵线共同请求在卢旺达设立一支中立的国际部队(S/25951),强调卢旺达政府和卢旺达爱国阵线正在阿鲁沙进行的谈判的重要性,并表示一俟协定签署,随时准备考虑协助实施,1. 赞赏地欢迎秘书长的报告(S/25810和Add.1);2. 决定设立联合国乌干达-卢旺达观察团(乌卢观察团),部署在边界的乌干达一侧,按秘书长的报告(S/25810和Add.1)所述,初次为期六个月,每六个月进行审查;

3. 决定乌卢观察团应监测乌干达/卢旺达边界,以核实没有军事援助到达卢旺达,同时在这方面主要集中注意经由能通车的大小道路越界转运和运输致命武器和弹药以及任何可能作军事用途的任何其他材料的情况;

4. 请秘书长在全面部署乌卢观察团之前,同乌干达政府缔结观察团地位协定,其中规定乌干达政府将向乌卢观察团提供安全、合作和支助;

5. 核可在本决议通过后15天内或观察团地位协定缔结后尽快派出一支先遣队,并在先遣队抵达后30天内全面部署;

6. 敦促卢旺达政府和卢旺达爱国阵线严格遵守国际人道主义法规则;

7. 进一步敦促卢旺达政府和卢旺达爱国阵线避免任何可能助长紧张局势的行动;

8. 欣悉秘书长决定提供两名军事专家供非统组织差遣,借此支助非统组织的和平努力,以期协助中立军事观察员小组(军事观察组),特别是提供后勤专长帮助扩大的军事观察组加快部署到卢旺达;

9. 敦促卢旺达政府和卢旺达爱国阵线迅速缔结全面和平协定;

10. 请秘书长向安理会报告阿鲁沙和平谈判的结果;

11. 进一步要求秘书长报告联合国在协助非统组织执行上述协议方面可以作出的贡献,如果安理会决定需要这种贡献,则开始作出应急计划;

12. 又请秘书长在乌卢观察团部署后六十天内向安理会报告本决议的执行情况;

13. 决定继续积极处理此案。

- - - - -